

專案質詢

8-1-10-0721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

案由：本院魏委員明谷，鑑於高速公路 eTag 實施在即，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提出免費里程之優惠，選定國道一號、國道二號、國道三號、國道八號、國道十號等共計十四個交流道，其區間相隔僅一公里，將不向用路人收費。本席認為，高速公路局此一優惠立意良善，惟此一公里之優惠凸顯政策擬定者以台北看天下的思維，未能實際體恤中南部用路人的需求與心聲，爰建請儘速研議「上、下高速公路僅使用兩個交流道」應給予區段免費之優惠，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中南部各縣市因為交通要道不若都會區四通八達與便利，因此長期來高速公路扮演各縣市之地區交通疏導要道之功能，不僅是長途使用便利之需求。使用一公里內免費優惠，中南部民眾不僅未能受惠，更是讓經濟收入比都會區民眾相對弱勢的中南部民眾產生相對剝奪感，顯有不公。
- 二、高速公路行經中南部非都會區各縣市的交流道之間，皆未有低於一公里內，實因交流道之建置考量人口數多寡卻是各縣市民眾在該區域內交通往返的主要依賴，復以各縣市之地區道路不若高速公路便利，高速公路宜持續扮演地區交通疏導之角色，避免因用路人為了省錢不使用高速公路而增添地區道路之負擔。
- 三、建請交通部研議「上、下高速公路僅使用兩個交流道應給予免費優惠」，亦即用路人從某一交流道上高速公路至第一個交流道就下高速公路，應該給予免費之優惠。以嘉惠中南部縣市民眾，同時弭平不公平之民怨。